

画说《资本论》(7)

主编宋涛 副主编顾海良

二十一世纪出版社出版

资本的生产过程

《商品和货币》篇

我的茶具必须卖掉，
卖掉后才有钱去买粮食。

我也是！



38. 商品不能自己互相交换。在商品经济中，人们之间相互发生关系，只是因为他们使一定的物作为商品彼此发生关系。商品是天生的平等派，商品所有者的商品对别人来说有使用价值，对他自己来说没有直接的使用价值。因此，商品必须全面转手。这种转手就形成商品交换，而商品交换使商品彼此作为价值发生关系并作为价值来实现。

39. 对于每个商品所有者来说，每个别人的商品都是他的商品的特殊等价物，从而他的商品是其他一切商品的一般等价物。既然一切商品所有者都这样做，所以还没有一种商品是一般等价物。他们只有使他们的商品同任何别一种作为

了价值充
了货物。金
货币。金
就成了一
般等价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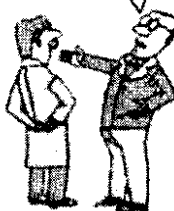
他们都必须换到金，再用
金去购买自己需要的东西

一般等价物的商品相对立，才能使他们的商品作为价值，从而作为商品彼此发生关系。随着商品交换的发展，一种特定的商品从商品世界分离出来充当一般等价物。这种商品就成为货币。



40. 货币是在交换中自然形成的结晶。在交换中，各种不同的劳动产品事实上彼此等同，从而转化为商品。交换越发展，劳动产品就越是具有商品的性质，商品所包含的使用价值和价值的对立也就发展起来。为了交易，需要这一对立在外表现出来，这要求商品价值有一个独立的形式，即货币形式。

没有货币作
为媒介，交换是很
困难的



别，有失公平。原来，为了栽下梧桐树，引来金凤凰，对外商投资企业和外国企业，只要到中国来办厂，就相应给予“免二减三”、“五免五减”、再投资退税等众多优惠。无疑，这对于引进外国的资金、技术和管理经验，加快我国的经济的发展，起了极大的推动作用。但这种优惠的政策，也引发了一些问题。名义上，国内和外资两类企业所得税率都是33%，但前面讲了，外资企业的33%，是按照从高原则计算出来

的。而实际税率，两类企业却大相径庭。据统计，内资企业实际税负为28%，而外资企业却仅为11%，如此一来，便不免有厚此薄彼之嫌。所谓上有政策，下有对策。明白了“海外关系”的重要性，国内企业纷纷八仙过海，各显神通，忽如一夜春风至，万千企业外来资。挂着外资企业名头的，可谓鱼龙混杂。其中的假合资公司，虽然换汤不换药，却因有了洋名，地位变了，腰杆硬了，税收减了，利润厚了，好处多

多。那些找不到洋亲戚的，只有搓手干着急。这种挂羊头卖狗肉的事，无疑是钻了税法的空子。到头来，必定是肥了小家，亏了国家。

企业所得税如何改革

正因为存在上述问题，近年来，统一内外资企业所得税的呼声一直不断。两税的统一，将涉及我国所得税制度改革。在具体操作层面上，将涉及税基范围统一、税收优惠政策统一等问题。

41. 最初充当货币的是在当时社会组织中最能代表财富并且具有特殊使用价值的最普遍的供求对象,如盐、毛皮、牲畜、奴隶。后来发生了相反的情况,那些最不容易直接成为消费品或生产工具的商品,例如贵金属,反而最适合于充当一般等价物。

“金银天然不是货币,但货币天然金银。”金银出现虽然很早,但它一开始并不是货币,只是商品交换有了相当发展,从而要它作为一般等价物时,才成为货币。交换运动使金银成为货币商品,但是交换赋予金银的不是它们的价值,而是一种特殊的价值形式即一般等价物。



42. 货币的第一个职能是为全部商品提供表现价值的材料,使商品的价值表现为同名、同质并在量上可以比较的量。金成为货币是因为用金来计量自己价值的其他商品作为价值是物化劳动,彼此间可以通约。货币作为价值尺度是商品的内在价值尺度即社会必要劳动时间的必然表现形式。



43. 商品价值的货币表现就是商品的价格。商品的价格是一种与商品的可以捉摸的实在的物体形式不同的,因而只是观念的或想象的形式。铁、麻布、小麦等的价值虽然看不见,但却存在于物本身中;它们的价值通过它们同金相等而表现出来。既然商品在金上的价值表现是观念的,因而要表现商品的价值,可以仅仅用想象的或观念的金。



44. 如果两种不同的商品,例如金和银,同时充当价值尺度,一切商品就会有两种不同的价格表现,即金价格和银价格;只要金和银的价值比例不变,例如总是1:15,那么这两种价格就可以安然并存。但是,这种价值比例的任何变动,都会扰乱商品的金价格和银价格之间的比例。

而且,倘若税种合并,需要重新设计税率——是仍选择比例税率,还是借鉴个人所得税,选择超额累进税率;是选择一档比例税率,还是多档比例税率;比例是升,还是降;诸多问题都还需审慎研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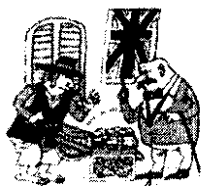
除了内外有别,内内有别也不容忽视。由于税收征管条件的限制,在企业所得税的征缴上,存在着第二产业易征收、第三产业难征收,国有企业易征收、私营企业难征收的问题。这就在无

形中,使得第二产业、国有企业税负相对高,而第三产业、私营企业捡了不少便宜。拿国有企业和私营企业对比,私营企业好比单身汉,一人吃饱全家不饿,可以轻装上阵;而国有企业历史包袱沉重,就像是四世同堂的大家庭,拖家带口,扶老携幼,步履维艰。倘若在税收上,负担再大于私企,其竞争力便会大大削弱。当然,这只是问题的一面。一些新型经济组织,也有不少苦衷。如今个体私营经济,蓬勃发展,

独资公司、股份制公司等,如过江之鲫,层出不穷。这本是活跃经济,发展壮大生产力的好事。但按照所得税规定,这些企业,除了交纳企业所得税外,企业的股东、合伙人,其所得红利等,还须交纳个人所得税。这里面,事实上存在着重复计征。可见,企业所得税法的改善,不可能“独善其身”,而要与其他相关法律统筹兼顾,通盘考虑。

(《中国青年报》2003年12月28日、
2004年1月11日)

45. 货币在把商品的价值表现为价格时,要把各种不同的商品的价值表示为同名的金量,以便计量和比较不同商品的价值量。因此,货币执行价值尺度职能时,有必要



1 磅 = 20 先令

在技术上以某一固定的金量作为计量单位。这种计量单位通过进一步的等分而发展为货币标准,亦即价格标准。价格标准就是货币计量单位及其等分。

46. 价格标准和价值尺度具有不同的规定性。首先,从内容上看,作为人类劳动的化身,货币就是价值尺度;作为规定的金属重量,货币就是价格标准。其次,从作用上看,价值尺度是用来衡量各种商品的价值量的,使商品的价值表现为价格,变为想象的金量;价格标准则是用来衡量货币金属本身的重量的,它不仅与货币的价值无关,而且和商品的价值无关。



1 磅可以等分为 12 份,每份 1 盎司。

对一定量金属货币单位进行等分,就是价格标准。

看来价格的变动,既与商品价值的变动有关,也与货币价值的变动有关。



47. 在商品价格和商品价值一致的情况下,商品价格的变动取决于商品价值和货币价值二者的变动。

在商品交换中,价格和价值相一致只是偶然的,价格形式本身已经包含了价格和价值相偏离的可能性。在价格形式中,商品由社会必要劳动时间决定价值量的内在规定性,表现为商品同货币的外在的交换比例关系。由于供求等因素的影响,这种交换比例既可表现为价格同价值的一致,也可能表现为同价值的偏离。商品生产内在的价值规律要求,价格以价值为轴心上下波动,通过平均数规律为自己开辟道路。



你的咖啡卖完了吗?

我的咖啡不够卖,现在可以把价格稍微抬高一点。

供给小于需求

你帮我完成学位论文好吗?



没问题。

48. 在价格与价值之间还包藏着一个质上的矛盾,即价格可以完全不是价值的表现形式。例如,良心、名誉等等东西本身并不是商品,但在一定的场合,它们可以被它们的所有者出卖以换取金钱,并通过它们的价格,取得商品形式。因此,没有价值的东西在形式上可以具有价格。在这里,价格表现是虚幻的,就像数学中的某些数量一样。这种虚幻的价格形式又能掩盖实在的价值关系或由此派生的关系。

49. 商品交换过程是一种社会的物质变换过程。它是通过商品形态变化的形式来实现的。商品最初是没有镀金,没有蘸糖,以本来面目进入交换过程的,交换过程的发展使商品分化为商品和货币。



农民卖出商品

交换过程就是在商品和货币这两个互相对立、互为补充的形态变化中完成的:从商品转化为货币,即商品所有者出卖商品换得货币的行为,又从货币转化为商品,即商品所有者用换得的货币购买商品的行为。这两个行为的统一就是为买而卖的过程。用公式表示就是:商品(W)—货币(G)—商品(W)。



农民购买自己需要的商品

50. 商品的第一个形态变化是卖,即商品转化为货币(W—G)。商品价值从商品体跳到金体上,是商品的惊险的跳跃。如何才能跳跃成功呢?商品首先应当对于买者是使用价值。其次,如果织麻布者的竞争者已经满足了需要,那么我们这位织麻布者的产品就成为多余的了。

商品的第二个形态变化是买,即货币转化为商品(G—W)。在这里,货币是其他一切商品的转换形态,是绝对可以让渡的商品。既然商品在变成货币后就消失了,所以从货币上看不出它究竟怎样落到货币所有者手中,究竟由什么东西转化而来。然而,无论货币从哪里来,它一方面代表已经卖掉的商品,另一方面代表可以买到的商品。



你就便宜一点行吗?

不行!

51. 货币转化为商品的买的过程,同时也是商品转化为货币的卖的过程;卖一次就要买许多次各种各样的商品。这样,一种商品的第二形态变化就是许多其他商品的第一形态变化的总和。



买的过程也是卖的过程

52. 商品形态变化的两个相反的运动阶段组成一个循环,构成商品的总形态变化:最初是商品形式,接着是商品转化为货币,即商品形式的抛弃,最后又回到商品形式,即实现了商品形式的复归。在这里,商品的两次变位,使起初商品所有者手中非使用价值的商品,转换成对商品所有者具有使用价值的商品;货币作为商品转瞬即逝的等价形式,则对总形态变化起媒介作用。这全部过程就表现为商品流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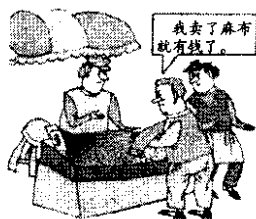


商品转化为货币

53. 商品流通不仅在形式上,而且在实质上不同于直接的物物交换。商品流通并不要求卖和买的行为同时或在同一市场完成,第一形态变化($W-G$)和第二形态变化($G-W$)在时间上或空间上可以不一致,从而打破了直接的物质交换中要求时间上和空间上一致的限制。这时,商品的内在矛盾,如使用价值和价值的对立、私人劳动和社会劳动的对立、具体劳动和抽象劳动的对立、物的人格化和人格的物化的对立等,变得更为显著了。当商品形态变化的对立,得到进一步发展时,即买和卖发生脱节时,就孕育着经济危机的可能性。



54. 商品流通 $W-G-W$ 要求同一个价值作为商品成为过程的起点,然后又作为商品回到这一点。商品的这种运动就是循环。但是,货币的运动则不是循环。商品流通使货币不间断地从一个人手里转到另一个人手里的过程,就是货币流通。货币流通表示同一个过程的不断的、单调的重复。商品总是在卖者方面,货币总是作为购买手段在买者方面。



流通中的货币量到底有多少呢?它是由什么决定的啊?



55. 一定时期内的货币流量,首先取决于待实现的商品价格总额,商品价格总额越大,流通中所需要的货币量也越大。货币不过是把已经在商品价格总额中观念地表现出来的金额实在地表现出来。

56. 一定时期的货币流量,还取决于货币流通速度。同一单位的货币在一定时期内流通的次数越多,货币的流通速度越快,流通中所需要的货币量就越少。

因此,商品的价格总额同流通中所需要的货币量成正比,货币的流通速度同流通中所需要的货币量成反比。

另一个因素是什么呢?



这是货币流通量的规律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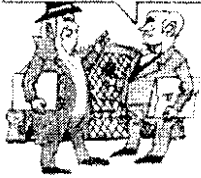
是的。货币流通量与商品价格总额成正比,与货币流通速度成反比。

57. 一定时期内货币流量规律的公式可以表示为:执行流通手段职能的货币量 = (商品价格水平 × 流通的商品量) ÷ 同名货币的流通次数。

流通手段量决定于流通

的商品总额和货币流通的平均速度这一规律还可以表述如下:已知商品价值总额和商品形态变化的平均速度,流通的贵金属量决定于货币本身的价值。

如果生产金、银的社会必要劳动时间减少了,商品价格上涨,流通的货币量就要增加。



58. 铸币产生于货币作为流通手段的职能。金在流通手段职能上必须取得特有的形式,变成铸币。铸币是有一定形状和花纹的金块,它的形状和花纹表示它含有镑、先令等货币计算名称所指的金的重量。正如确立价格标准一样,铸造硬币也是国家的事。金银作为铸币在不同的国家具有不同的国家制服(形状和花纹),但它们在世界上又会脱掉这些制服。



59. 金币在流通中由于磨损而发生的假象化以及由于速度代替数量而引起的观念化,使得有可能用其他材料作为贵金属货币的记号或象征。

60. 银和铜起初充当价值尺度,在被金赶下宝座之前曾一直作为货币流通。这就说明,银记号和铜记号可以代替金币。银记号或铜记号的金属含量由法律任意规定,它们比金币磨损得还快。因此,它们的铸币职能实际上与它们的重量完全无关。这也就说明,金在这种职能上可以用纯粹的象征,如用纸币来代替。纸币是由国家强制发行的。它直接产生于金属流通,是代表金属货币在一国范围内执行流通手段职能的货币符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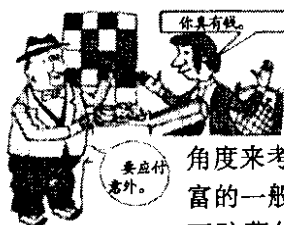
61. 货币在执行贮藏手段、支付手段和世界货币的职能时,既不像在充当价值尺度时那样纯粹是观念的,也不像在充当流通手段时那样可以用别的东西来代表,而必须使它固定成为唯一的价值形态,成为交换价值的唯一适当的存在,而与其他一切仅仅作为使用价值的商品相对立。



62. 商品形态的变化过程中已经包含了货币作为贮藏手段的可能性。商品形态变化的不断循环,或卖与买的不断转换,表现为货币不停息的流通。如果商品形态变化的系列发生中断,那么,货币就会停止流动,由动的东西变为不动的东西。这种退出流通的货币,就可能由它的所有者贮藏起来,变成停滞不用的贮藏货币。



63. 在商品流通的不断发展中,人们把商品第一形态变化的结果(金或银)保留在手上的必要性和欲望也在不断地增长。出售商品不是为了购买商品,而是为了用货币形式来代替商品形式。于是货币硬化为贮藏货币,商品出售者成为货币贮藏者。自从有可能把交换价值当作商品来保存以来,求金欲就产生了。谁有了货币,谁就成为他想要的一切东西的主人。



64. 产生货币贮藏的另一个原因是货币的质和量的矛盾。从质的角度来看,货币作为物质财富的一般代表,是无限的,因而贮藏货币的欲望按其本性是没有止境的。但是,每一个现实的货币额都有量的界限,只具有有限的购买力。这一矛盾促使货币贮藏者不断地把贵金属作为贮藏货币保持和保存起来,不让它作为购买手段化为消费资料。多卖少买就是他的全部政治经济学。勤劳、节俭、吝啬成了他的主要美德。



65. 随着流通的发展,商品的让渡和商品价格的实现彼此互相分离,货币因而成为支付手段。产生支付手段的情况是多种多样的。决定支付手段量



的因素有:(1)到期的债务总额。债务总额代表着已售商品的价格总额。(2)支付手段的流通速度。支付手段的流通速度又取决于两种情况:第一,债权人和债务人的关系的锁链。第二,各种不同的支付期限的间隔。



66. 货币作为支付手段的职能包含着一个直接的矛盾。这一矛盾就是:在各种支付互相抵消时,货币就只是在观念上执行计算货币或价值尺度的职能。而在必须进行实际支付,需要实在的货币时,货币又不是充当流通手段,不是充当物质变换的仅仅转瞬即逝的媒介形式,而是充当社会劳动的单个化身,充当交换价值的独立存在,充当绝对商品。这个矛盾发展到一定阶段,就会导致货币危机。

67. 货币危机发生在一个接一个的支付的锁链和抵消支付的人为制度获得充分发展的地方,一个锁链发生断裂,整个支付机构就会发生混乱。当这种混乱达到一定程度时,市场上对货币的追求达到疯狂的程度,就会爆发支付手段严重短缺的货币危机。



68. 货币作为支付手段的职能产生了信用货币。货币作为支付手段取得的各种特殊存在形式例如支票、期票、汇票、银行券等往来于大规模的交易领域,而金银铸币则主要被挤到小额贸易的领域之中。货币作为支付手段的职能会随着商品生产的发展而越出商品流通领域。迄今为止以实物支付的地租、赋税等,从此就以货币支付。

69. 每个国家都规定一个总的支付期限。决定这个期限的基础是与季节变化有关的生产的自然条件以及其他的再生产周期。不是直接由商品流通引起的支付如赋税、地租等等,也由这个总的支付期限规定。分散在一国各个地方的支付,在总支付期限的若干天内需要的货币量,会引起周期性的混乱。



70. 作为执行世界货币职能的货币,抛弃了国内商品流通中所取得的价格标准、铸币、辅币和价值符号等地方形式,恢复了原来的贵金属块的形式。



71. 当货币发挥世界货币作用时,也需要有一定量的准备金,需要一定的货币贮藏,而且这时贮藏的货币必须是实在的货币商品,是真实的金和银。

不能过多也不能过少。



资本主义

生产高度发达的国家在银行准备库内的贮藏货币,通常是限制在它执行各种特殊职能,如流通手段、支付手段、世界货币等所必需的最低限度以内。



画说《资本论》(7)资本的生产过程《商品和货币》篇

作者: [宋涛, 顾海良](#)
作者单位: [二十一世纪出版社](#)
刊名: [科技文萃](#)
英文刊名: [DIGEST OF SCIENCE AND TECHNOLOGY](#)
年, 卷(期): 2004, "" (7)
被引用次数: 0次

本文链接: http://d.g.wanfangdata.com.cn/Periodical_kjwc200407038.aspx

授权使用: 东北师范大学图书馆(dbsdt), 授权号: 33da7f67-0243-4163-8712-9df3014140d2

下载时间: 2010年9月16日